施工合同

发包人 (甲方): 西峡县农村公路建设养护中心

承包人 (乙方): 河南润南园林建设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相关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,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,通过公开招标,甲方将西峡县农村公路建设养护中心 2025 年第一批农村公路养护项目(项目名称)承包给乙方施工,为了保证双方的权利和义务,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,特订立本合同,以资信守。

第一条、工程概况

1.工程名称:西峡县农村公路建设养护中心2025年第一批农村公路养护项目

2.工程地点:西峡县

3.工程范围: 招标清单所有内容

4.施工依据: 以甲方提供的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依据。

第二条、承包方式

承包方式:包人工、包材料、包机械、包质量、包安全、包合格

第三条、合同价款:

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(大写): 伍佰壹拾贰万玖仟壹佰柒拾叁元叁角柒分(¥5129173.37元)

第四条、结算价款的确定:

以投标文件报价为基础,以计量工程量为准,确定结算工程价款。

第五条、付款办法:

1.乙方施工班组进驻工地时,甲方付总预算造价的30%;

- 2.工程施工完工时,甲方付总预算造价至80%;
- 3.验收合格并完成投资评审,根据评审金额支付到97%;
- 4.质保金于完工壹年期满后支付剩余 3%。

第六条、工期要求

工期80日历天,以甲方发出开工令之日计算

第七条、双方权利和义务

- 一、甲方权利和义务
- 1.甲方委派项目负责人与乙方对接,协调施工。
- 2.提供施工所需图纸、场地、交通干道。
- 3.甲方负责将现场水准点及坐标控制点交给乙方并现场交验,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场地标高的要求施工。
 - 4.甲方在乙方不听从合理管理,严重不配合工作的情况下有权解除合同。
 - 5.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支付进度款及工程款。
- 6.为加快施工进度,甲方协助乙方做好与现场周边单位及相关主管部门的 协调工作。
 - 二、乙方权利和义务
- 1. 乙方委派项目经理王兆林为乙方现场代表,全权代表乙方负责本工程施工,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,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。
- 2. 乙方在现场必须服从甲方安排,在施工过程中,乙方必须做好与其它在建专业施工队伍的交叉配合工作,做到文明施工,完工后及时清场。
- 3.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颁布的安全法规安全施工,如施工过程中出现安全事故或造成第三人人身伤害、财产损失的,由责任方承担,甲方负责协调。
 - 4. 乙方必须将本合同项下工程自身所产生的工程垃圾清运干净。

第八条、 工程技术标准和要求、工程质量及验收

1.工程技术标准和要求: 以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为准。

2.质量要求: 合格

3.工程验收: 以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为准

第九条、 争议的解决

凡因执行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,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;如果协商不能解决,任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第十条、适用法律条款

本合同的订立、效力、解释、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。

第十一条、其它

1.本合同未尽事宜,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,另签订补充协议,补充协议与 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,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2.合同附件为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,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3.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。

4.本合同一式肆 份,双方各执两份;每份具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 (盖章): 乙方 (盖章):

法定代表人: 法定代表人:

或其委托代理人: 或其委托代理人:

联系电话: 联系电话:

签定时间: 2025年11月04日

补充协议书

发包人(以下称甲方): 西峡县农村公路建设养护中心

承包人 (以下称乙方):河南润南园林建设有限公司

施工方(以下称丙方):河南润南园林建设有限公司宛西分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有关法律规定,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,双方就西峡县农村公路建设养护中心 2025 年第一批农村公路养护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,共同达成如下协议:

一、工程概况

1.工程名称:西峡县农村公路建设养护中心 2025 年第一批农村公路养护项目

2.工程地点: 西峡县区域内

3.资金来源: 政府投资

4.工程内容: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包含的全部内容

5.工程承包范围: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包含的全部内容。

二、合同工期

计划开工日期: 2025 年 11 月 04 日(以建设方和监理下发的开工令为准)。 计划竣工日期: 2026 年 01 月 23 日。 工期总日历天数: 80 天。

三、质量标准: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。

四、签约合同价:

签约合同价为:人民币(大写)伍佰壹拾贰万玖仟壹佰柒拾叁元叁角柒分(¥5129173.37元)

五、协议约定内容

- 1、该工程施工总承包方河南润南园林建设有限公司(乙方)授权河南润南园林建设有限公司宛西分公司(丙方)为西峡县农村公路建设养护中心2025年第一批农村公路养护项目提供建筑服务、组织施工建设,按照原合同约定的内容及法律规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,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,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,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。
- 2、河南润南园林建设有限公司宛西分公司独立进行核算,直接与发包方进 行工程款的结算;工程款拨付有发包方或财政局转入河南润南园林建设有限公 司宛西分公司财务账户,并统一建立财务账目。
- 3、河南润南园林建设有限公司宛西分公司缴纳税款并向发包方(建设方) 开具税票。

六、合同未尽事宜,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,补充协议是原合同的 组成部分,与原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律。

七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一式四份, 自三方法定代表人签字, 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。

附:河南润南园林建设有限公司宛西分公司帐户

开户行: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市府支行

用户名:河南润南园林建设有限公司宛西分公司

账号: 8111101012901768478

发包人(盖章): 法定代表人(签字):

承包人(盖章): 法定代表人(签字):

施工方(盖章):

(签字):

时间:

间: 2025年11月4日